

证券代码：600539

证券简称：狮头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1-092

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国有股份无偿划转的
权益变动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国有股份无偿划转，涉及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山西省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经建投集团”）拟将其所持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5.07%的股份无偿划转至华远陆港资本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陆港资本”），本次划转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涉及公司控制权变更。

一、本次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4 日接到股东经建投集团的通知，经建投集团于 2021 年 8 月 24 日与陆港资本签署了《无偿划转协议》，将其持有的公司 11,651,549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07%）全部无偿转让给陆港资本。

经建投集团与陆港资本的关系：经建投集团与陆港资本均系华远国际陆港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本次转让前，经建投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11,651,54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7%。本次转让完成后，经建投集团不再持有公司股份。本次转让完成前，陆港资本未持有公司股份，本次转让完成后，陆港资本直接持有 11,651,549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07%。

本次股份转让前后持股情况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转让前		转让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经建投集团	11,651,549	5.07%	0	0
陆港资本	0	0	11,651,549	5.07%

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本次变动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所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以及相关承诺。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转出方基本情况

名称：山西省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王村南街65号

法定代表人：田文俊

注册资本：357257.30万元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140000110015924M

企业类型及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对能源、原材料、新材料、化工、交通、房地产、高科技、装备制造业、旅游业的投资、资产管理及处置；企业管理、财务、投资、法律及风险管理的咨询和服务；不良资产收购及处置（金融资产除外）；石墨及碳素制品、麻纺织制品、玄武岩纤维及制品、岩棉及制品的销售；进出口：货物和技术进出口；煤炭、焦炭、钢材、建材（除木材）、化工原材料及产品（除危险品）、机电产品（不含小轿车）、铝矾土、氧化铝、轮胎、橡胶及制品批发经营；自有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转入方基本情况

名称：华远陆港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西综改示范区太原学府园区东渠路西二巷6号嘉名国际C座15层

法定代表人：渠峰

注册资本：500,000万元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149900MA0LGND92K

企业类型及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物流信息咨询；进出口业务；供应链管理服务；受托对公募基金进行管理；基金服务业务；企业管理；企业征信业务；非融资性担保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会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无偿划转协议》的主要内容

	主要内容
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	国有股份无偿划转
股份划出方	山西省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划入方	华远陆港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划出股份数量	狮头股份 11,651,549 股股份
划出股份比例	占狮头股份总股本的 5.07%
本次划转股份的种类与性质	流通 A 股
协议签订时间	2021 年 08 月 24 日
协议生效条件	华远陆港对其全资子公司所持上市公司股份在本企业集团内部进行无偿划转，由华远陆港审核批准。

四、本次无偿划转所涉及后续事项

1.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将分别编制《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次协议转让股份事项尚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完备性审核确认后，方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股份过户相关手续。本次协议转让股份事项能否最终完成实施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8月25日